

晋政文〔2021〕186号

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 英林镇振华路命名方案的批复

英林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英林镇部分街路命名方案的请示》（晋英政〔2020〕83号）收悉。根据国务院《地名管理条例》和福建省《地名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同意你镇关于英林镇振华路命名的方案，现批复如下：

振华路：西自英伍路起，经英豪路，东至后头水坝。道路全长353米，宽12米，东西走向。

地名含义：寓意振兴中华。

特此批复。

附件：英林镇振华路位置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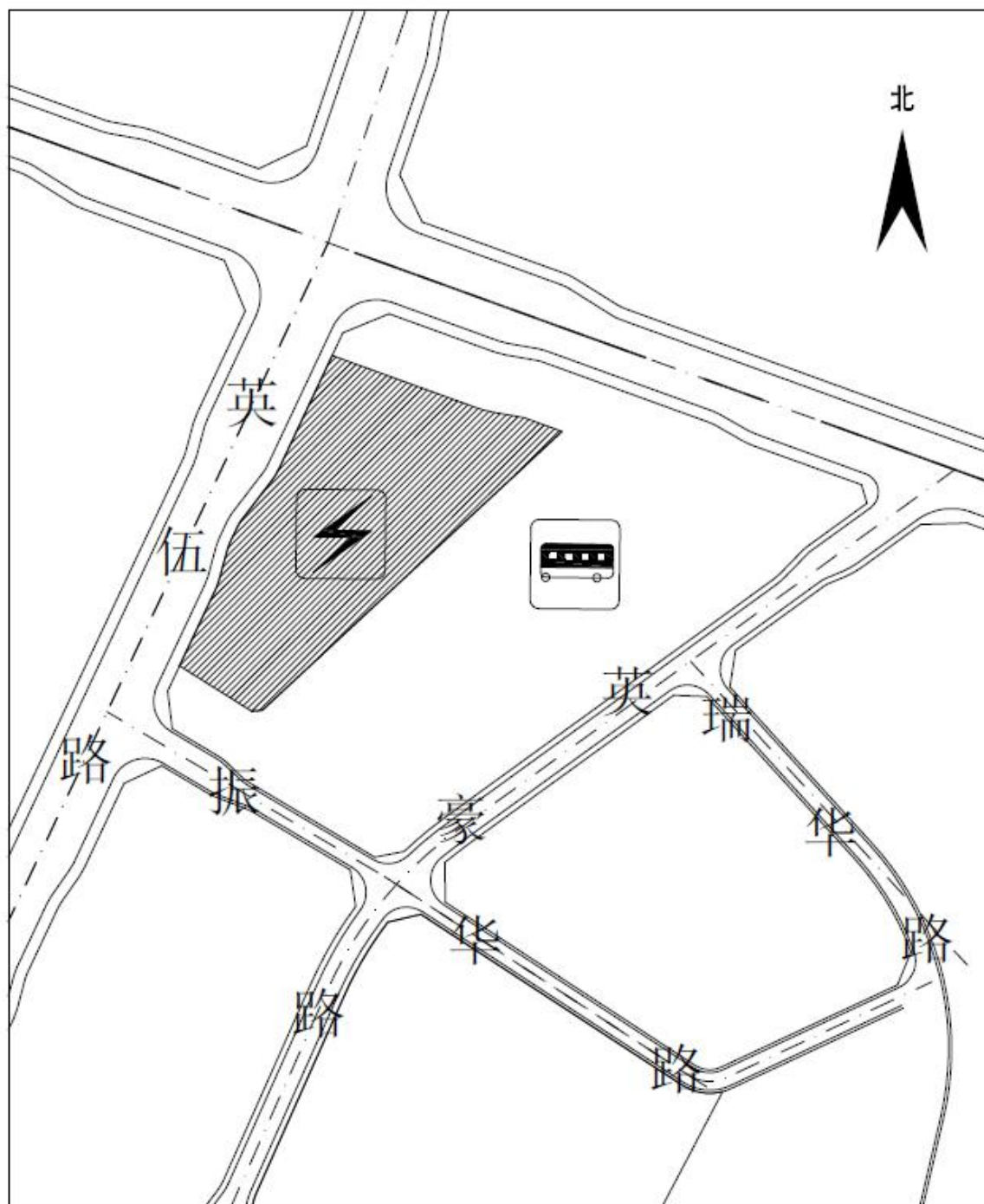
晋江市人民政府

2021年7月27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英林镇振华路位置示意图



抄送：泉州市民政局，晋江市公安局、民政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城市管理局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7月27日印发
